

院坝无门槛 真情有回响

——德江县玉水街道“板凳圈”圈出基层治理新气象

■ 记者 冉龙飞 姚强

六月暑气渐浓，季节交替带来多重安全考验，升学季人情往来之风抬头，汛期灾害风险加剧，暑期青少年安全隐患凸显。近日，在德江县玉水街道的各村民组院落、社区广场，一场场热闹又接地气的群众会接连开讲。一张板凳、一方院坝，干部与群众围坐一堂，没有冗长的流程，没有生硬的说教，用家常话讲政策、聊变化、话安全、树新风。

这种暖心群众会打通基层治理和便民服务“最后一米”，让治理力量下沉一线、服务举措直达群众，全方位夯实基层治理根基，为辖区平安稳定、文明发展保驾护航。

倡树文明新风 破除陈规陋习

高考落幕，为严防大操大办升学宴和谢师宴，攀比铺张等陈规陋习反弹回潮，持续深化移风易俗工作，培育文明节俭的社会风尚，玉水街道将移风易俗宣讲作为群众会的首要内容，组织工作人员走进居民院落、人员聚集地，开展专题宣讲引导。

在新泉社区居民院落里，邻里居民围坐在一起，新泉社区支书冉超文用地道的方言和身边事例，开启了一场走心的移风易俗宣讲。“寒窗苦读换来金榜题名，是全家的大喜事，但庆祝重在心意，贵在俭朴，绝非大摆宴席、讲排场比阔气。”冉超文结合辖区真实案例，细数滥办酒席带来的诸多弊端：一场隆重的升学宴、谢师宴，耗费大量人力、物力与财力，本是喜事却变成不少家庭的经济负担。久而久之，人情往来变味走样，邻里之间相互攀比，陷入“人情内卷”的怪圈，让原本淳朴的邻里关系蒙上功利色彩。



四坪社区群众院坝会。

易俗相关管理规定，明确告知群众：违规操办升学宴、谢师宴属于滥办酒席行为，既违背勤俭节约的传统美德，又助长奢靡享乐的不良风气。同时聚焦高价彩礼、厚葬薄养、大操大办等群众反映强烈的陋习，以案释纪、以理服人，直观展现各类陈规陋习对家庭、邻里以及乡村文明建设的负面影响。“高价彩礼压垮普通家庭，薄养厚葬背离孝道本心，这些老观念、旧做法，看似沿袭传统，实则阻碍乡风文明进步。”冉超文的言语朴实却直击人心，引得在场群众频频点头认同。

此外，冉超文还细致讲解“婚事新办、丧事简办、余事不办”的具体标准和文明做法，积极引导群众转变思想观念，摒弃“办事必铺张、升学必摆宴”的陈旧认知，树立简约适度、文明节俭的生活理念。

抓实汛期防范 绷紧安全之弦

进入主汛期以来，德江县降雨天气明显增多，短时强降雨、雷暴大风等恶劣天气频繁出现，山体滑坡、泥石流、房屋坍塌、路面积水等地质灾害与安全隐

患随之增多，防汛减灾工作形势严峻。

为全面提升群众防灾避险能力，从源头防范化解汛期安全风险，厦阳社区副支书廖琛以院坝群众会为阵地，全覆盖开展汛期安全、道路交通安全宣讲，为群众筑牢安全防护屏障。

在一个农家院坝内，几十位村民围坐倾听，廖琛结合本村地形地貌、历年汛期险情案例，针对性讲解汛期安全防范知识。厦阳社区黄河流域地势特殊，部分区域紧邻边坡、低洼地带，是地质灾害易发区域。讲解中，廖琛首先普及居家安全常识，提醒村民雨天及时关闭门窗，远离老旧危房、危墙边坡，不要在房屋周边乱堆杂物、随意开挖边坡，避免雨水长期浸泡引发墙体倒塌、地基下陷等危险。针对山体滑坡、泥石流等地质灾害识别与避险，他手把手教村民判断险情：山体出现新增裂缝、路边落石不断增多、河水无故浑浊暴涨、地面出现局部塌陷，都是灾害来临的预警信号。他反复叮嘱村民牢记“遇雨不进山、暴雨速转移、险情快上报”的避险原则，一旦发现异常，第一时间撤离至安全区域，并及时向村干部上报情况。

除地质灾害避险知识外，廖琛还现场演示紧急撤离、自救互救等实用技巧，重点提醒老人、儿童、务农人员等群体，密切关注气象预警信息，雨天减少户外劳作与长途出行，坚决杜绝冒雨赶路、冒险作业等危险行为，摒弃麻痹大意的侥幸心理。

道路交通安全也是宣讲的重中之重。结合农村地区出行特点与高频事故案例，廖琛深度剖析无证驾驶、酒后驾驶、三轮车违法载人、车辆超员超载、驾乘摩托车不佩戴安全头盔、雨天超速占道等交通违法行为的巨大危害。鲜活的案例、惨痛的教训，让在场群众深受触动。

“以前总觉得家门口路近，骑摩托车不戴头盔，三轮车多拉几个人没大碍，听了讲解才知道，危险就在身边。”一位村民感慨道。以案说法、以案警示的宣讲方式，彻底打消了群众“偶尔一次没关系”的侥幸心理。

紧盯暑期隐患 细化监护举措

盛夏来临，中小学即将进入暑期假期，孩子们脱离校园监管，自由活动时间大幅增加。辖区内河道、沟渠、低洼积水处等水域遍布，加之夏季天气炎热，临水戏水、下河游泳成为部分青少年的消暑选择，溺水安全风险急剧攀升，青少年暑期安全防护工作迫

在眉睫。

为严防溺水事故发生，玉水街道精准聚焦暑期安全风险，依托院坝群众会开展专题防溺水宣讲，为青少年平安度过暑假保驾护航。

在水车坝村委会的群众会上，一场面向家长与青少年的防溺水警示教育热烈开展。街道组织委员、水车坝村联系领导吴周结合近年来各地发生的青少年溺水典型案例，用朴实的语言开展警示教育。一幕幕惊险的场景、一个个令人惋惜的悲剧，让在场家长和孩子们深刻认识到野外水域的危险性。“大家不要看水面平静，水下深浅不一、水草交错、暗流涌动，哪怕是村口不起眼的小池塘，也暗藏致命危险，绝对不能作为戏水纳凉的场所。”

在宣讲过程中，吴周系统普及防溺水安全常识，逐一讲解危险水域识别方法、落水自救技巧以及科学施救方式。着重强调发现他人溺水时，未成年人严禁盲目下水营救，应当第一时间大声呼救，寻求周边成年人帮助，同时利用竹竿、绳索、救生圈、漂浮物等工具开展抛物施救，做到智慧救援、科学救援，避免发生多人溺水的次生事故。

“家长是孩子安全的第一责任人，暑期孩子放假在家，监护千万不能缺位。”这是吴周在宣讲中反复强调的重点内容，他再三叮嘱各位家长，务必摒弃松懈思想与麻痹心理，扛起监护主体责任，做到全天候、全方位看管孩子。一方面要常态化开展安全教育，反复告诫孩子牢记防溺水“六不准”，坚决不私自下水游泳、不擅自与他人结伴玩水、不在无家长陪同的情况下靠近危险水域；另一方面要实时掌握孩子出行轨迹，加强对房前屋后、田间水域、河道池塘等重点区域巡查，及时劝阻孩子临水嬉戏的危险行为。

除了开展防溺水宣讲，玉水街道工作人员还联合辖区各村（社区）干部走村入户，以院坝群众会为载体，零距离开展政策宣讲，实打实回应群众诉求。从移风易俗涵养文明乡风，到防汛减灾守护群众生命安全，宣讲内容紧贴群众日常生活，把政策条文转化为通俗易懂的家常话语，把安全知识送到农户家门口，将文明新风浸润到群众心田。

“基层治理无小事，平安建设无止境。”德江县玉水街道党委书记龚志龙表示，该街道将持续以院坝群众会、院落宣讲、入户走访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常态化开展政策解读、文明引导、安全宣传等工作，始终把群众安危冷暖放在心上，全力守护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持续推动基层治理提质增效，常态化长效，用心用情打造文明、和谐、平安的宜居家园。

刑审判决落地见效，是维护司法权威、践行刑罚刚性的关键一环。针对司法实践中部分实刑判决“纸面落实”、罪犯应收未收等“判实未执”突出问题，独山县人民检察院立足刑事执行检察主责主业，紧扣数字检察建设工作要求，探索构建“派驻+巡回+科技”立体化监督模式，以大数据破壁垒、以全链条抓衔接、以多联动聚合力，切实打通刑罚交付执行堵点难点，推动生效刑事裁判从法律条文落到现实执行。

立足数字赋能 以精准筛查实现监督提质增效

在罪犯吴某某的监督案件中，办案人员依托大数据比对锁定线索，法院作出不予暂予监外执行决定后，公安机关收到收监及逮捕相关法律文书超一月，迟迟未依法对罪犯收监羁押。独山县人民检察院随即制发法律文书督促公安机关限期整改，涉案人员顺利收监。同时，该院还以此案为切口复盘同类案件，深挖部门衔接制度漏洞，从个案整改延伸至流程规范。

独山县人民检察院对标全国检察机关数字检察建设部署，依托审前未羁押判实刑交付执行专项大数据监督模型，破除法院、公安、司法行政机关之间的数据信息壁垒。围绕案件起诉、司法判决、罪犯收押、社区矫正全流程数据开展常态化交叉比对，细化完善动态电子管理台账，建立“系统初筛、人工复核”双层核查机制，一改过往粗放式排查弊端，推动刑事执行监督由“全域摸排”转向“靶向纠治”。2024年6月相关机制落地以来，全院累计比对筛查案件数据200余条，摸排梳理应收未收罪犯线索13条，依法立案监督3件，制发纠正违法通知书3份。

做实派驻巡回 以刚性监督疏通关键执行梗阻

在一起开设赌场刑罚执行案件中，被告人周某某获刑十个月，以其患脑梗死需长期用药为由申请暂予监外执行。医疗机构出具的诊断仅载明其不符合保外就医结论，缺少医学评估依据。当事人及其家属因质疑诊断拒不配合收监，甚至以信访施压。独山县人民检察院迅速牵头对接审判机关与诊疗机构，督促补充细化身体指标、病理研判等评估材料，明确其所患病症未达到法定“生活不能自理”暂予监外执行标准。2025年6月27日，检察机关组织公开听证，人民监督员、特约检察员现场参与答疑释法，当事人当庭打消疑虑，自愿配合收监执行。

2024年6月相关机制落地以来，独山县人民检察院充分发挥派驻检察靠前监督、巡回检察灵活机动优势，紧盯不予收押法定事由审查关口，针对部分执行单位以身患重病、生活不能自理等理由暂缓收押的情形，依法出具书面审查意见3份；对经核查符合收监条件、当事人抵触情绪突出的案件，引入人民监督员参与公开听证，以公开促公正、以释法化矛盾，组织听证2场，依法提出收监检察意见并全程跟踪督办。

深化多方联动 以协同治理筑牢刑罚执行闭环

罪犯陈某曾多次借服药自残、农药中毒等逃避行政处罚，在因盗窃罪被判实刑后，再次谎称遭留农药中毒后遗症拖延收监，办案期间一度失联。独山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大数据预警锁定异常线索后，立即组建联合核查小组，联合属地村委会陪同体检，邀请监督员、律师同步开展心理疏导，经医学核查确认其身体满足羁押条件，督促公安机关于2025年10月22日依法将其收监执行，让刑事判决真正落地落实。

独山县人民检察院牵头，搭建法院、公安、看守所、医疗机构多方联动工作机制，厘清各单位刑罚交付工作职责边界，联动涉案人员属地村委会延伸基层治理触角。2024年6月相关机制落地以来，依托基层组织开展人员查找、思想疏导工作50余次，形成“政法机关执法+基层综合治理”一体化工作链条。针对假借患病刻意规避收押的高发问题，创新“单独核查+联合研判”办案模式，统筹调取涉案人员卷宗、前科处罚、就医诊疗记录，组建跨部门专项核查专班，通过实地查体、强制体检检验罪犯真实健康状况。

下一步，独山县人民检察院将持续深化数字检察与刑事执行检察深度融合，不断优化多维监督工作机制，紧盯刑罚交付执行薄弱环节常态化靶向治理，以扎实检察履职守护司法公信力。

独山县检察院用数字检察多维监督做实刑罚交付执行
让判决不再「纸面落实」

通讯员 金毓萍

广告服务热线 0851-85505030

分类广告

本报仅作为信息提供，不能视为承接业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使用本报信息请查询对方单位或个人相关法律文件及有效证件，请勿轻易汇款，本广告不作为承担法律责任的依据。
刊前需提供与内容相关的手续，审核后见报。

遗失声明
本人令狐亚超，系公职律师，不慎将贵州省司法厅于2019年3月25日核发的律师执业证书遗失，执业证号：15203201960084938，特此申明。

纳雍县董地煤业有限公司公告
我公司与贵州富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春公司”)就高洞煤矿新工业广场主井边坡支护及消防水池工程项目之工程款结算事宜，现已全部处理完毕。为明晰双方权利义务，避免不必要的误解与纠纷，特此公告如下：
我公司应付富春公司之剩余工程款，已由纳雍县人民法院及安顺市西秀区人民法院依法统筹划扣，用于清偿富春公司相关到期债务。上述款项已于2026年5月22日全部执行完毕。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我公司与富春公司就高洞煤矿新工业广场主井边坡支护及消防水池工程之合同权利义务已全部终结，双方再无任何经济关联及未结款项。
我公司作为上述工程项目之建设单位，已依法履行完毕全部付款义务。敬请各相关方依法向富春公司主张权利，无权就本项目之工程款事宜再向我公司提出任何主张。

纳雍县董地煤业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5日

公告

- 周而道 贵阳浙江商城T1仓18号仓库保金收据一张，金额壹仟元整，声明作废。
- 贵州欣展鑫融资担保有限公司遗失公章(5201020015388)，声明作废。
- 王奕丹 遗失导游资格证，证号：DZG2005GZ10254，声明作废。
- 遗失贵AUP826营运证(520103004046)声明作废。
- 江口县梵心音乐艺术培训有限公司遗失私章杨敏作废。
- 贵阳市龙泉大厦业委会 遗失公章、财务章、法人章(吴庆荣)，及开户许可证遗失，核准号：J7010007164901，声明作废。
- 沿河土家族自治县思渠镇红岩村股份经济合作社遗失公章，编号：5206278804058，声明作废。
- 贵州盛尚食品加工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20329MA6CJQY9M)不慎遗失营业执照副本，声明作废。

阳光城望乡小区业主直选物业服务企业公告

尊敬的各位业主：
为维护全体业主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贵州省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现就阳光城望乡小区物业服务企业选聘事宜公告如下：
一、背景与目的
阳光城望乡小区前期物业服务合同将于2026年8月底到期，为依法行使业主共同管理权利，打破当前物业服务被动局面，现由业主自发组织“物业选聘筹备小组”，公开、公平、公正选聘物业服务企业。
二、法律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二百七十八条；
2.《物业管理条例》第二十一条；
3.《贵州省物业管理条例》(2025年1月1日起施行)相关规定；
4.《业主大会和业主委员会指导规则》相关条款。
三、选聘方式
本次选聘采用全体业主直选方式，由“物业选聘筹备小组”组织实施，引入第三方公证机构全程见证。
四、投票规则
1. 选聘物业服务企业属于业主共同决定事项，需有专有部分面积占比三分之二以上且人数占比三分之二以上的业主参与表决，并经参与表决的专有部分面积过半且人数过半的业主同意。
2. 沉默投票规则：已合法送达本公告的业主，在规定投票期限内未反馈意见(赞同、反对或弃权)的，其投票权数计入已表决的多数票意见(以已表决业主达到法定参与门槛为前提)。
3. 投票采用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具体方式另行通知。
五、投票表决事项
本次投票主要对以下事项进行表决(采用单项或整体打包表决方式)，具体以《选聘物业服务企业规则》为准：
1. 是否同意授权“物业选聘筹备小组”代表全体业主开展物业服务企业选聘工作，包括解聘物业服务企业(广东悦府物业投资有限公司)、征集并推选候选企业、组织投票等相关事宜；
2. 是否同意授权“物业选聘筹备小组”代表全体业主与中选的物业服务企业签订《物业服务合同》，并办理新旧物业交接工作；
3. 是否同意本次选聘采用的《选聘物业服务企业规则》(含投票规则、沉默投票规则等程序安排)。
六、时间安排
公告发布日期：2026年6月15日
公告期：自发布之日起不少于15日
候选物业服务企业征集截止时间：2026年7月1日
业主大会召开、投票同时进行，起止时间：2026年7月2日起至7月10日止(具体以最终通知为准)
投票结果公示：投票结束后7日内在线上及贵州法治报公示；候选物业服务企业征集意向面向社会公开征集(包括现有物业即广东悦府物业投资有限公司，同等条件优先)符合资质的物业服务企业。
报名企业需提供以下材料：
1. 企业资质证书、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类似项目服务业绩；
3. 服务方案、收费标准及公共收益分配方案
4. 无诉讼(仲裁)纠纷证明；
5. 其他所需材料。
报名方式：将材料发送至联系人：燕晓浪先生
电话：15368551235
七、其他事项
1. 本次选聘将充分保障业主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所有重要信息将在省级报纸、阳光城望乡小区公告栏及业主微信群同步公示。
2. 物业选聘筹备小组成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组长：任其剑、18096066269
副组长：燕晓浪、15368551235
成员：于帆、李博、敬戈、韩净艳、周雷
3. 如对本次选聘有意见或建议，请及时与筹备小组联系人联系。
特此公告
阳光城望乡小区物业选聘筹备小组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五日

责编：杨雨青 版式：杨雨丹 校对：李雅